



##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1998 年 2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第 3857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塞拉利昂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回顾在 1997 年 5 月 25 日塞拉利昂军事政变之后,安理会在 1997 年 10 月 8 日通过的第 1132(1997)号决议和在以下日期发表的主席声明:1997 年 5 月 27 日(S/PRST/1997/29)、1997 年 7 月 11 日(S/PRST/1997/36)和 1997 年 8 月 6 日(S/PRST/1997/42)。安理会对塞拉利昂人民在政变后遭受暴力、生命和财产损失和巨大苦难,深表遗憾。安理会仍然严重关切该国境内的持续暴力,呼吁紧急停止战斗。

“安全理事会欢迎军政府的统治已被终止,并强调亟需按照安理会第 1132(1997)号决议第 1 段立即恢复泰詹·卡巴总统的民选政府、回到宪政秩序。

“安全理事会鼓励卡巴总统尽早返回弗里敦,并盼望他在该国重建一个有效的自治政府。

“安全理事会表示,一旦第 1132(1997)号决议第 1 段提到的条件实现,就立即停止该决议第 5 和第 6 段实施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为和平解决这场危机继续发挥重要作用。安全理事会鼓励西非经共体军事观察组(西非观察组)按照《联合国宪章》的有关条款,着手努力促进塞拉利昂的和平与稳定。安理

会强调塞拉利昂合法政府、西非经共体、特别是其塞拉利昂问题五国外交部长委员会、西非观察组指挥官、秘书长特使及其工作人员、联合国机构和有关国际组织必须密切合作开展工作,特别是制订一个塞拉利昂所有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新融入平民生活的计划。在这方面,安理会支持秘书长的打算,在当地安全情况许可的情况下,迅速采取步骤在弗里敦重开联合国联络处,以支持特使的活动,特别是协助民族和解和政治对话。

“安全理事会认为,《科纳克里协定》(S/1997/824,附件一和二)和《阿比让协定》(S/1996/1034)是在塞拉利昂实现和平、稳定和民族和解的框架的重要内容。安理会要求塞拉利昂各方通过和平手段和政治对话为实现这些目标作出努力。在这方面,安理会谴责塞拉利昂境内的一切报复杀人行为及有关暴力,并呼吁立即停止这种行为。

“安全理事会期待秘书长就联合国的作用及将来在塞拉利昂派驻联合国人员事宜提出详细提案。安理会请秘书长设立信托基金支持这类活动,并吁请所有会员国尽早对信托基金捐款。

“安全理事会欢迎 1998 年 2 月 10 日机构间塞拉利昂评估团的临时报告(S/1998/155),并赞扬向塞拉利昂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会员国和国际组织。安理会仍然深切关注该国的严重和脆弱的人道主义状况,并呼吁所有国家和国际组织进一步向塞拉利昂和受到危机影响的邻国提供紧急援助。安理会请西非观察组和有关各方确保安全无阻地接触需要援助的人。

“安全理事会关注在塞拉利昂的所有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并谴责已垮台的军政府前成员劫持人质的行为。安理会要求立即释放被拘留或劫为人质的所有国际人员及其他人士。安理会赞扬西非观察组努力解救被强行拘留的人。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

S/PRST/1998/5

Chinese

Page 3